

苏州市版权局

苏版发〔2019〕7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度 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的通知

各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，各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，有效激励版权创造与运用，推动版权产业又好又快发展，根据《苏州市知识产权（专利、版权）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府规字〔2013〕8号），自即日起，开展2019年度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主体

申报人须为申报作品的著作权人。申报作品如有多个著作权人，由第一著作权人在征得其他著作权人同意后申报。

申报人须为拥有苏州市户籍的自然人，或在苏州市范围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。

二、申报作品要求

申报作品应是2014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首次公开发表的作品，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：

1. 已获得作品著作权登记证书;
2. 具有较高专业水平和文学、艺术、科学等价值;
3. 已产生显著的经济或社会效益;
4. 不存在权属纠纷或其他影响参与评奖的纠纷;
5. 此前未获得过市级(含市级)以上同类奖励(凡往年已申报本奖项但未获奖作品不得再次申报,但取得新的实质性的经济或社会效益的作品除外)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即日起至9月30日。

四、申报、评审程序

1. 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工作通过申报人申报、相关部门或单位择优推荐的方式进行。每位申报人只能申报一件作品。

可推荐申报作品的部门或单位包括:

- (1) 各县级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。
- (2) 苏州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。
- (3) 其他行业协会、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。

个人作品可由申报人所在单位推荐。如无所在单位则可向所在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提出推荐申请。

2. 上述部门或单位在接受申报人推荐申请后,对照本通知要求,择优进行推荐。

3. 所有申报材料先报送至申报人所在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初审。相关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将通过初审的申报材料集

中报送至评审办公室（苏州市委宣传部出版和版权管理处）。

4. 评审办公室复审申报材料，并组织专业评审小组对通过复审的作品进行初评，产生预获奖作品。预获奖作品经苏州市优秀版权奖评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）审定，产生获奖作品。

5. 评审委员会审定结果通过本市相关政府网站或新闻媒体公示 10 天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公示结束及异议处理完成后，评审结果上报苏州市人民政府，由苏州市人民政府予以批准并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2019 年度苏州市优秀版权奖分为一、二等两个奖励等级。一等奖数量不超过 5 个，二等奖数量不超过 15 个。

六、申报材料

1. 《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；

2. 申报作品的作品登记证书复印件（由本人签名或加盖公章）；

3. 申报人身份证明文件（自然人提供户口簿复印件并由本人签名，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，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；

4. 申报作品原件或复制件、示意图、标示物等能够说明作品本身情况的物件。其中：动漫游戏作品、影视（电视、电影、动画电影等）作品、舞台作品须提供作品电子件，软件作品须提交作品电子件并另附功能界面截屏图，音乐作品须提供书面材料及

电子件，摄影作品须提供作品 8 寸彩色照片，美术作品须提供能标示作品特点的多立面彩色图片。所有作品电子件请选用可由电脑播放的一般格式，并标明作者、作品名称等信息；

5. 申报作品公开发表的证明材料；
6. 申报作品专业水平、学术价值的证明材料；
7. 申报作品所产生经济或社会效益的证明材料；

以上各项申报材料按本通知所列次序统一胶印装订成册，一式两份，并列出目录。所有材料、物品一同装入资料袋。资料袋上粘贴标明申报人相关信息的“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材料袋封面”（见附件 1）。

整套申报材料同时制成电子件（word 或 pdf 格式），并报送至评审办公室电子邮箱：szsbqj@xcb.suzhou.gov.cn。

申报材料一律不予退还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1. 请各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按照《苏州市知识产权（专利、版权）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及本通知要求，加强统筹协调，积极开展宣传发动和组织申报工作，并对申报人提供指导和帮助。

2. 相关部门、单位在择优推荐申报作品时，应在《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表》的相应空格内对申报作品提出意见，并在规定时间内，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申报人所在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。

3. 各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在推荐申报作品的同时，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申报材料的汇总和初审工作，并在《苏州市优秀

版权奖申报表》的相应空格内对申报作品提出意见。10月8日前，将通过初审的申报材料集中报送至评审办公室。

评审办公室地址：苏州市三香路998号10号楼625室

联系人：章澄越 电话：68615320

电子邮箱：szsbqj@xcb.suzhou.gov.cn

本通知文件可在（www.xcb.suzhou.gov.cn）苏州宣传网站“通知公告”栏中下载。

- 附件：1. 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材料袋封面
2. 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表

苏州市知识产权（专利、版权）奖评审委员会办公室

苏 州 市 版 权 局

2019年9月5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；
市政府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；各市、区人民政府，苏州工业园区、苏州高新区管委会。

苏州市版权局

2019年9月5日印发

附件 1

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材料袋封面

() 年度

作品名称: _____

作品类别: _____

申报人: _____ 联系电话: _____

推荐部门/单位: _____

联系人: _____ 联系电话: _____

附件 2

苏州市优秀版权奖申报表

() 年度

作品名称: _____

作品类别: _____

申报人: _____

推荐部门/单位: _____

苏州市版权局

申报人			联系电话	
申报人 住址/地址				
申报作品基本情况				
名 称			类 别	
主要作者 (不超过三人)				
著作权登记证号				
发表日期		首次发表形式 (需另提供证明材料)		
申报作品专业水平与经济社会效益				
内容 指标	具 体 情 况			
作品专业学 术水平和价 值：600字内 综述（需另提 供证明材料）				

作品经济和社会效益： 1000 字内综述（需另提供证明材料）	
申报人声明、承诺	
申报人自愿申报 2018 年度苏州市优秀版权奖。 申报人保证，所提供的材料客观、真实、完整，并愿意承担因申报材料不符上述要求而产生的一切后果。 （签名或盖章） 年 月 日	

部门、单位推荐意见 (盖章) 年 月 日	市、区版权行政管理部门意见 (盖章) 年 月 日
评审小组评审意见 (组长签名) 年 月 日	评审委员会审定意见 (主任签名) 年 月 日
市政府 批准意见	

- 备注：1. 申报人可为个人或单位，个人填写本人姓名和住址，单位填写单位名称和地址。
2. 作品名称及类别均以《作品登记证》为准。
3. 用黑色墨水笔填写或直接打印。
4. 如申报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附纸张。
5. 本表一式二份，并提供电子件。